

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质量办文件

(2024) 4号

关于做好 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期中学生评教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:

为深入了解教师教学情况,进一步提高学校教学质量,改进课堂教学工作。根据《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课堂教学质量综合评价实施办法(试行)》(厦兴教〔2019〕6号),决定面向 2022 级、2023 级高职学生、2020 级、2021 级、2022 级五年专学生开展学生评教活动,为使评教工作能够正常、有序地开展,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评教时间

4月15日-4月30日

二、评教操作流程(2种方式)

1. APP端:学生登录“智慧兴才”APP→服务→“问卷调查”→进入评价页面进行如实评价。

2. 电脑端:学生登录 <http://dcwj.xmxc.com>→输入用户名(学号)、密码(原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6位)→进入评价页面进行如实评价。

特别提醒:若学生个人密码遗忘,请学生联系各自辅导员进行密码重置。

三、其他

1. 此次评教的结果将作为下一阶段完善教学工作的重要参考依据,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,把此项工作做细做实,根据本通知要求认真开展学生评教工作,确保参加评教的学生人数应不少于教师授课班级人数的80%。

2. 评价过程中,学生个人信息不会记录在教学评价结果上,希望所有参与评教的学生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,根据客观事实,公正、合理地评教。

3. 学生评教结束后,质量办将对评教过程中所形成的各种数据进行统计、分析,形成评教的质量分析报告,以便任课教师及时了解学生学习的整体情况,尽快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;同时以便各教学单位及时充分掌握学生学习心态、学习效果,对课程有针对性的加强指导、监督和评价工作,健全教学质量监控机制。

4. 其他未尽事宜,请联系质量办颜慧琪,联系电话:18959276807。

